

### 供应商报价（二次报价）表

项目编号	PCBR-招2026-027
项目名称	蒿坪镇主河道水毁河堤修复项目
总报价	金额：大写 <u>贰拾壹万叁仟捌佰伍拾元整</u>
	小写 <u>213850.00</u> 元
工期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	<p>张生彩</p> <p>(签名处)</p>
供应商名称	陕西旺朋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报价日期	2026.6.10

### (8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紫阳县蒿坪镇人民政府的（项目名称）蒿坪镇主河道水毁河堤修复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项目名称）蒿坪镇主河道水毁河堤修复项目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陕西旺鹏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5人，营业收入为2652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95.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旺鹏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10日

备注：

1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2、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；在工程采购项目中，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；在服务采购项目中，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。

3、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为不同制造商的，需按以上格式填写所有投标产品的制造商。  
（货物采购项目）

4、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的，可不填写此表。